



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b)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c)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30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e)	贊成 ^(d)	反對 ^(d)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之修訂契據I，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於可換股債券I隨附之換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換股股份，及授權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並採取彼等認為就落實修訂契據I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就此而言屬適宜、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措施。		
2.	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之修訂契據II，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於可換股債券II隨附之換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換股股份，及授權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並採取彼等認為就落實修訂契據II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就此而言屬適宜、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措施。		

日期：二零一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f)：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決議案之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就有關股份投票(不論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優先者投票後(不論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不得投票；就此而言，優先權按其就聯名持有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僅供識別